金剛經的智言慧語—諸惡莫作是持戒,眾善奉行是修福 (第二三七集) 1995/5 新加坡佛教居士林(節錄自 金剛般若研習報告09-023-0017集) 檔名:29-513-0237

## 【諸惡莫作是持戒,眾善奉行是修福。】

這不但是理,也是擺在我們現前的事實。這一段裡面最重要的 ,就是善跟惡的區別,什麼是惡,什麼是善,一定要辨別得很清楚 。我們是學佛,而且是學的高級佛法,金剛般若是屬於高級佛法, 不是初級、不是中級,因此這個標準就高了。惡的標準就是自利, 凡是對自己有好處,要利益自己的都是惡;凡是能夠利益大眾的, 這是善。而佛法講利益眾,眾生現在得利益,來世也得利益,後世 也得利益,那才叫真的善;現在得利益,來世不得利益,這個不叫 善;現在不得利益,來世得利益,後世得利益,這個也叫善,善惡 這樣分法。

為什麼說利益自己的都叫做惡?《金剛經》上說得很清楚很明顯,菩薩要破我相、人相、眾生相、壽者相,那才叫菩薩,才能達到菩薩的標準;如果念念為自己,諸位想想,我執就很重,我相怎麼能破得掉?所以他這個標準是建立在凡是助長我見、助長執著我相的都是惡,那就是障礙,障礙你達不到菩薩的標準,這哪裡是善?這當然是惡。諸惡莫作,那就是要無我相、無人相、無眾生相、無壽者相。這個不同於一般的標準,不但是跟世間的標準不一樣,跟一般佛法的標準也不一樣。善決定是利益眾生,唯有利益一切眾生,這個範圍像前面所說的,必定是盡虛空遍法界,那個眾善奉行要這樣的心量去做,為什麼?唯有這樣的心量,與自性就相應,那才叫真善。修行,我們用禪家的話來說,明心見性就不難了,你把明心見性的障礙統統都除掉了。由此可知,世尊在此地揀定持戒修

福,是非常有道理的。

謹小慎微,小,小善、小惡,小善也不捨棄,也要修;小惡雖然很小也不能做,也要把它斷掉,謹小慎微。不能因為善小,不值得去做,那就錯了;惡小不礙事,不是大的惡事不礙事,這樣就錯了。為什麼?小的惡累積就變成大惡,小善累積就變成大善。雖然很微小的惡要斷,從哪裡斷?從起心動念當中斷,一絲毫不善的念頭都不可以有。放下一切,放下是真自在,放下才有真實的幸福,才是真實的智慧。佛選定這種人,認為這是般若會上的當機者。如果我們具備這個條件,必定蒙佛加持,決定得到一切諸佛的保佑,諸佛都護念。你想想看,菩薩、龍天、善神,哪有不尊敬的道理?哪有不保護的道理?這個人才是聰明人,真正是自求多福。自求多福就是依教奉行,依教奉行就是自求多福,這是我們不能不知道的